# 吴堡县第一完全小学采购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WBZFCG-2026-JZ008）

项目名称：吴堡县第一完全小学空调及安装调试采购项目(二次)

采 购 人：吴堡县第一完全小学

供 货 方：榆林市榆阳区凯悦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年8月20日

# 第一部分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吴堡县第一完全小学

供货方（全称）：榆林市榆阳区凯悦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吴堡县第一完全小学空调及安装调试采购项目(二次)

2.项目地点：吴堡县第一完全小学

3.采购内容：空调及安装调试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投标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315360元(叁拾壹万伍仟叁佰陆拾元整）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合同价即中标价，包括产品（设备）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进口环节税、技术培训费、检测费、施工安装费用、验收费用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工程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货方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60%。购买方根据销售方提供的有效发票进行支付。

**五、交货安装期**

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之后，一个月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初验合格；

**六、双方承诺**

1.供货方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1）供货方向采购人提供本合同范围内完成的合同产品、技术文件和服务。

（2）供货方向采购人提供技术服务和维护。供货方结合安装、验收等各阶段，免费对采购人所指定人员进行指导、培训，直至熟悉掌握，熟练操作。

（3）供货方保证在保修期内免费维修或更换出现故障的合同部件及提供其他保修服务。

（4）供货方在施工中必须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对施工人员做好安全培训工作，施工器械确保安全达标无任何故障，作业时做好安全防范措施，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若因供货方安全措施实施不到位造成事故，供货方负全责。

2.采购人向供货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采购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产品（设备），供货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吴堡县第一完全小学

**九、安装、调试要求：**

1.由供货方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2.供货方应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供货方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供货方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

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 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4.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货方负责。

**十、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 7*24 小时技术支持。

**十一、技术培训：**

培训内容。供货方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设备)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供货方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资料费由供应商承担。

**十二、质量保证：**

供货方提供的产品(设备)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设备)，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投标文件的要求，招投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 采购人须按招投标产品(设备)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设备)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货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验收：**

由采购人和供货方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供货方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供货方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供货方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a)合同文本；

b)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c)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d)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十四、售后

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5年整机免费包修，含免费上门、免费检修、免费更换原厂配件、免费人工；非人为、非不可抗力故障，全部免费，不另收费 。

十五、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六、知识产权

供货方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货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货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货方承但。

十七、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八、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依照《合同法》第一百一十七条。

十九、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二十、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货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货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货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十一、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

2.订立地点：吴堡县第一完全小学 。

3.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吴堡县第一完全小学（盖章） 供货方：榆林市榆阳区凯悦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吴堡县二道街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红石峁镇统华北巷一排25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电话：09126521556 电话：135712470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02684762224C

#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榆林市榆阳区凯悦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项飞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气体压缩机械销售；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日用电器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电子产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消防技术服务；日用产品修理；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电气安装服务；燃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壹仟贰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02月18日

住　　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红山东路德华北巷1排25号

登记机关　榆林市榆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08103025071785

2025年08月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 |
|---|---|
| 账户名称： | 榆林市榆阳区凯悦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
| 账户号码： | 26006001040013817 |
| 开户银行：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长城路支行 |
| 法定代表人：<br>（单位负责人） | 项飞 |
|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 J8060002525902 |

2020 年 11 月 03 日